

证券代码：002427

证券简称：*ST 尤夫

公告编号：2019-100

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9 年 8 月 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。

现拟对《公司章程》第十三条修改如下：

原章程	修订后章程
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：差别化 FDY 聚酯纤维及特种工业用布、聚酯线带、天花膜的生产及销售，精对苯二甲酸、乙二醇的销售（不涉及危险品及易制毒品），能源技术的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。	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：差别化 FDY 聚酯纤维及特种工业用布、聚酯线带、 PVC 压延膜、 PVC 天花软膜、PVC 塑胶地板膜 的生产及销售，精对苯二甲酸、乙二醇的销售（不涉及危险品及易制毒品），能源技术的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。

除上述条款外，《公司章程》中其他条款未发生变化。本次修改和完善《公司章程》相应条款，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，将授权公司相关部门办理本次《公司章程》变更等相关工商报备登记事宜。

特此公告

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8 月 13 日